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美新材”或“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会议由董事长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郑德理、卫建国、黄继武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董卫峰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递交了《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21 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经营、执行公司制度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518Z0081 号），2021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39,148,792.8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66,073,850.53 元。

综合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发展，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现金状况，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公司董事会提议 2021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23,277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120.94 万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公司发展。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公司 2021 年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 [2017]22 号）以及 2021 年 11 月 2 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圆满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2022 年公司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拟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的行使权利和履行职责，降低公司运营风险，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拟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责任保险。

表决结果：全部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10、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2-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664,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申请 2022-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担保。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其他货币）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2、审议通过《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开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由于公司已预先以自筹资金 19,096.94 万元投入募投项目，根据《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现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鉴于现阶段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投资

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当前募集资金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拟使用不超过 3.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 0 票，弃权票 0 票

17、审议通过《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本次董事会有关议案的需要，拟提请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相关议案以及监事会提交的《监事会工作报告》，董事会据此向公司股东发出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